



## 乐昌市第三中学学生宿舍楼修缮工程项目业主需求书

编制单位：乐昌市第三中学

日期：2026年4月6日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乐昌市第三中学学生宿舍楼修缮工程预算编制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乐昌市第三中学 地址：乐昌市人民北路44号 联系电话：13580129904 联系人：丘老师
3	中介服务名称	乐昌市第三中学学生宿舍楼修缮工程工程造价咨询概预算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资质要求：工程造价咨询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项目概况：项目位于乐昌市乐城街道人民北路44号，对乐昌市第三中学学生宿舍楼进行修缮及设备采购； 服务内容：编制工程预算，并配合建设单位及设计单位完成工程预算审核工作。 服务要求：按规程规范和相关文件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提交成果，并协助完成预算财政审核等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	提供服务的时间：自合同签订日起到服务完

	方式	成，计划工期 5 个工作日； 地点：广东省韶关市乐昌市； 方式：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并通过审核。
7	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报价方式：报总价； 计价标准：按合同约定，最高限价为 1.4 至 1.6 万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自合同签订日起到通过审核，计划工期 5 个工作日。
9	验收	验收时间：结合项目施工竣工验收时间确定；验收程序：按规程规范和相关文件要求； 验收标准：按规程规范和相关文件要求。
10	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并完成批复及审核通过后分一次支付完成。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双方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发布中选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签订书面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p>

		<p>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